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 举报件监测服务采购项目询价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举报
件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人：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城东区生态环境局

2024年6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一、说明	7
二、询价文件说明	7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9
五、询价过程	10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10
七、授予合同	10
八、询价活动终止	11
九、其他	11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2
第五部分 采购服务要求	29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受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城东区生态环境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拟对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举报件监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价，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举报件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采购预算控制 额度	38000.00 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采购要求	采购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1.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企业经第三方出具的 2024 年度 3 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凭证）。</p> <p>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1.5 供应商须具有 CMA 认定资质。</p> <p>1.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3.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天内）</p> <p>4. 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需包含本次询价的经营范围，并在人员、设备及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p>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询价资格；
公告发布时间	2024 年 6 月 21 日
获取询价文件方式	供应商登录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官网 https://www.zcygov.cn/ 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询价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除原件外须加盖公章，采购人留存备案。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7 月 2 日上午 10: 00（北京时间）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 室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4 年 7 月 2 日上午 10: 00（北京时间）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 室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西宁市城东区昆仑东路 188 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 室
采购人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单位：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城东区生态环境局 联系人：辛女士 联系电话：0971-8140110 联系地址：西宁市城东区昆仑东路 188 号
其他事项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本项目询价公告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官网发布。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举报件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2	采购人	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城东区生态环境局
3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4	评分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5	采购预算控制 额度	38000.00元
6	项目分包个数	无
7	采购要求	采购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8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企业经第三方出具的 2024 年度 3 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凭证）。</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5 供应商须具有 CMA 认定资质。</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3.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天内）</p> <p>4. 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需包含本次询价的经营范围，并在人员、设备及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p>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询价资格；
9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投标。
10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7月2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城东区人民政府201室
1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4年7月2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城东区人民政府201室
1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西宁市城东区昆仑东路188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201室
13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现场答疑。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
14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
15	询价有效期	询价有效期为自询价开始之日起60个日历日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本次采购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询价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询比采购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询价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询价有关费用。采购人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询价文件说明

4.询价文件的构成

4.1 询价文件包括：

- (1) 询价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采购项目合同书
- (5)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采购项目要求
- (7) 询价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中列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询价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5.询价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不接受匿名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异议后视情况予以答复，如有变更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官网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

所有潜在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6.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6.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此询价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6.2 除询价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7.投标报价及币种

7.1 报价为询价总价。报价必须包括：人员工资、保险费用、手续费、培训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7.2 报价应注明有效期，有效期应与询价有效期一致。

7.3 供应商应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7.4 最终报价为成交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7.5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8.有效期

询价有效期为自询价开始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9.文件构成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询价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响应文件目录
- (3) 投标函
- (4) 报价一览表
- (5) 人员配置
-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 供应商承诺函

- (9)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10) 资格证明材料
- (11)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1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4) 相关类似业绩
- (15)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 (16)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询价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0.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0.1 供应商须提交一式三份响应文件（1份正本、1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等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左侧胶装，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0.2 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均需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0.3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0.4 要求投标人提交电子标书一份，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U盘制作的电子文档为不可修改文档：PDF格式）。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并标明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的名称、包号等。

11.2 响应文件均应：

(1)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

(2) 响应文件密封袋应当密封，没有破损。

11.3 如果供应商未按第 13.1—13.2 条要求将响应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11.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的，采购人概不接受。

1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2.1 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五、询价过程

13. 询价过程

13.1 采购代理机构按询价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询比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3.2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3.3 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14. 成交通知

14.1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官网公告成交结果。

14.2 成交公告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15. 签订合同

1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询价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

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八、询价活动终止

16. 终止情形

16.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6.2 终止询价活动后，由采购人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九、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询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举报件
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询价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并加盖法人章）

年 月 日

附件 2：响应文件目录

格式自定

附件 3：询价函

询价函

致：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询价文件，
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供
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已详阅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
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 2、询价有效期自响应之日起_60_日历日内有效。
-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询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
制定的评审办法。
- 4、与本询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人员配置

人员配置

(1) 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岗位名称	学历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 ..							

注：上表可自行延长。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项目的投标（询价）、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

关于贵方2024年__月__日开标的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询价），提供采购服务要求的所有服务，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做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询价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询价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重新监测出具合格要求的检测报告，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我方保证甲方在监测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 我方承诺，除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外，所投的服务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在整个招标（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 询价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11：财务状况证明

财务状况证明

提供2024年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1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设备及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

附件 14：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23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全部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附件 15：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设置项目管理机构，并且有科学、具体的项目管理措施，能够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实施方案，从实施方案的科学完整性、项目契合度、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进度总体安排和计划投入到本项目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及技术监测培训等专业技术服务人员的计划情况等。

附件 16：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询价中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

第五部分 采购服务要求

项目名称	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举报件监测服务	土壤	7	1次/天，连续1天	C10-C40